

证劵代码:003010 证劵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3-075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若羽臣”)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次拟解除限售股份限售起始日期为2020年9月25日,发行时承诺的持股期限为36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拟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

4、本次拟解除限售股数量为3名,本次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8,667,04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122,329,340股的39.7836%。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894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430,000股,并于2020年9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91,269,84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21,699,840股,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1,269,84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430,000股,目前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48,667,048股。

(二)公司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实际行权人数共105人,实际行权数量629,500份,因期权激励行权公司总股本增加629,500股,公司总股本由121,699,840股变更为122,329,340股,公司本次行权新增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2,329,34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2,278,5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85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0,050,798股(含高管锁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9148%,其中首发前限售股48,667,048股,占公司总股本39.7836%。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3名,分别为王玉、天津若羽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若羽臣”)、王文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48,667,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836%。

(一)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回购报告书》中所作的承诺一致,具体内容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Contains 8 rows of commitment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Contains 10 rows of commitment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Contains 10 rows of commitment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Contains 10 rows of commitment details.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做出的承诺无;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后续追加的承诺:除上述表格所述内容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后续不存在追加的承诺。

(四)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上述股东所持有的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五)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六)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8,667,048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67.3326%,占公司现有总股本122,329,340股的39.7836%。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3名。 4、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解除名称, 解除前限售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量(股), 备注. Contains 4 rows of share release details.

注①:王玉先生、天津若羽臣、王文慧女士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王玉先生与王文慧女士系夫妻关系,天津若羽臣系王玉、王文慧夫妇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王玉、王文慧分别持有天津若羽臣99.1%股份,本次解除后仍遵守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

注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王玉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王文慧女士担任董事职务,在解除股份解除限售后将遵守董监高减持相关规定及其承诺。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

注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玉先生所持股份中5,721,000股处于质押状态。

6、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及上市流通后,相关股东将自觉遵守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同时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数量限制的规定;

7、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限售数量与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8、本次解除股份限售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9、国泰君安证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劵代码:000803 证劵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86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在上述募集资金归还前及时归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归还募集资金9,000万元,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代表人,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劵代码:000807 证劵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4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9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利率, 发行期限, 起息日, 兑付日. Contains 4 rows of bond issuance details.

2023年9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息兑付总额分别为人民币6,096,738,988.25元、3,031,201,028.00元,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息兑付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020,650,820.00元、3,012,946,721.00元,所有超短期融资券均已按照约定按时兑付。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劵代码:002529 证劵简称:海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4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新材”)收购全资子公司新余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新余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上述名称变更后,新余海源新材料科技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1.名称变更:新余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4MA39H157A)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4MA39H157A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甘慧英 5.注册资本:壹亿元 6.成立日期:2023年07月17日 7.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开发大道1656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复合材料制造;专用设备制造;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规定的业务)。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劵代码:003010 证劵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3-079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Contains 6 rows of subsidy details.

合计 30,594,427.11 22.23 二、补助类型及针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市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补助)10项,有6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并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10,194,467.11元,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补助计入损益将对公司当期损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劵代码:000803 证劵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86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在上述募集资金归还前及时归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归还募集资金9,000万元,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代表人,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劵代码:000807 证劵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4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9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利率, 发行期限, 起息日, 兑付日. Contains 4 rows of bond issuance details.

2023年9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四、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息兑付总额分别为人民币6,096,738,988.25元、3,031,201,028.00元,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完成了2023年度第十六、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息兑付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020,650,820.00元、3,012,946,721.00元,所有超短期融资券均已按照约定按时兑付。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劵代码:002529 证劵简称:海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4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新材”)收购全资子公司新余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新余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上述名称变更后,新余海源新材料科技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Contains 6 rows of subsidy details.

合计 30,594,427.11 22.23 二、补助类型及针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市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补助)10项,有6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并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10,194,467.11元,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补助计入损益将对公司当期损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劵代码:003010 证劵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3-079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Contains 6 rows of subsidy details.

合计 30,594,427.11 22.23 二、补助类型及针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市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补助)10项,有6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并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10,194,467.11元,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补助计入损益将对公司当期损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监督管理办法》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奕星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奕星 前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3.上述人员已经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证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9日

证劵代码:002467 证劵简称:二六三 公告编号:2023-042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因与《上海证券报》签订的信息服务协议已于2023年10月1日到期,公司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变更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将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劵代码:601963 证劵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3-04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3年9月28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关于重庆银行高尧任职资格核准的批复》(渝金复[2023]123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核准了高尧先生本行行长任职资格。

高尧先生的高尚品质备受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劵代码:000001 证劵简称:华夏基金 公告编号:2023-02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中集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项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夏基金(以下简称“华夏基金”)作为中集环宇IPO项目的主承销商,参与了中集环宇IPO项目,并完成了中集环宇IPO项目的承销工作。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9日